

第二部分、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汉阴县教育体育局(单位名称)的安康长兴学校及汉阴县阳光学校 2025 至 2026 学年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用蔬菜、调味品、杂粮干货、禽畜肉类等原辅食材采购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蔬菜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安康田居客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6人,营业收入为156.3万元,资产总额为173.5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水果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安康市汉滨区利昌果业店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156.8万元,资产总额为126.5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3. 调味品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佛山市海天(宿迁)调味食品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83人,营业收入为8650万元,资产总额为8875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4. 杂粮干货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安康市汉滨区新张家干货店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211.4万元,资产总额为203.5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5. 禽畜肉类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安康市汉滨区盛裕祥生态种植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1人,营业收入为247万元,资产总额为266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

型企业);

6. 其他原材料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 ; 制造商为 安康美蔬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0 人, 营业收入为 601.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45.03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安康美蔬达供应链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7 月 29 日

(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)

